

**2005 年组织会议续会**

2005 年 4 月 27 日和 28 日

议程项目 4

**选举、提名、认可和任命****危险货物运输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标签制度专家委员会****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标签制度专家小组委员会****秘书长的说明****增编**

1. 秘书长收到了赞比亚要求成为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标签制度专家小组委员会正式成员的申请书。<sup>1</sup>
2.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其 1986 年 7 月 23 日第 1986/66 号决议中请秘书长鼓励来自更广泛地域的专家们参加当时名为危险货物运输问题专家委员会的委员会。请各国政府根据秘书长的要求，自己出钱让专家在委员会任职。
3. 不过，在 2003 年 7 月 25 日第 2003/64 号决议中，理事会注意到来自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专家人数相对不多的情况，强调指出这些专家参加委员会工作的重要性。
4. 秘书长很高兴核可赞比亚要求成为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标签制度专家小组委员会正式成员的申请书，并请理事会认可这项决定。

**注**

<sup>1</sup> 现有成员名单见 A/59/3/Add. 1。

